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3-023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监事均参与表决所有议案。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王丹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已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王丹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